

证券代码: 400079、420079

证券简称: 神州城 A3、神州城 B3

公告编号: 2020-026

# 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鉴于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梁勇先生对相关财务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因受疫情等因素影响,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神州城 A3、神州城 B3	股票代码	400079、420079
股票上市交易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春玲	孙羽	
办公地址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街 3 号神州长城大厦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街 3 号神州长城大厦	
传真	010-67863571	010-67863571	
电话	010-67862670	010-67862670	
电子信箱	1208806865@qq.com	000018sz@sina.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一) 公司主要业务范围和业务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业务为工程建设及医疗健康产业投资与管理。工程建设主要为国际工程总承包(EPC)业务和国内专业工程。医疗健康产业投资与管理主要为医疗工程、医院投资及养老产业投资。

公司国外工程建设的主要模式是EPC总承包,即通过整合国内外优质资源,对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

公司业务包括项目的开发、融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环节,对于部分发展前景较好的优质项目,公司还参与投资与提供运营服务。

#### (二) 公司资质情况

公司拥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等共10个一级资质；同时，拥有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两项甲级设计；此外，拥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冶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共7个贰级资质，以及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等施工资质。范围可覆盖建筑、公路、市政公用、水利水电、电力等专业。

1、报告期内取得的行业资质类型及有效期

公司名称	证件编号	资质证书名称	资质等级	有效期
神州长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D211121409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2015-12-08至2020-12-07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A111014739-6/1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	甲级	2018-12-25至2023-10-11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	甲级	
神州长城西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D151013599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2016-11-03至2021-01-05
	D351461131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叁级	2016-10-27至2021-01-11
	D251420240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016-11-07至2020-11-18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神州恒达工程有限公司	D135112742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2017-11-13至2021-04-26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D335095961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2017-12-29至2022-12-28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	叁级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	叁级		

2、报告期内相关资质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3. 下一报告期内是否存在相关资质有效期届满需续期的情况

公司名称	证件编号	资质证书名称	资质等级	有效期
------	------	--------	------	-----

神州长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D211121409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2015-12-08至2020-12-07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神州长城西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D251420240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016-11-07至2020-11-18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 （四）融资情况

报告期，公司融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融资途径	2019年末余额	融资成本区间	期限结构
1	银行贷款	2,347,187,241.15	4.75%-15%	1年以内
	银行贷款小计	2,347,187,241.15		
2	信托融资	1,949,180,947.04	6.30%-9.9%	1年以内
	信托融资小计	1,949,180,947.04		
3	债券融资	246,444,279.45	6.2%	1年以内
	债券融资小计	246,444,279.45		
	合计	4,542,812,467.64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443,367,792.15	2,426,987,687.02	-81.73%	6,497,124,980.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76,588,502.43	-1,704,739,736.40	-262.32%	380,090,99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94,847,353.84	-1,411,440,495.34	-253.88%	377,087,197.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708,029.23	827,879,055.45	-160.36%	-1,781,868,618.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6370	-1.004	-262.26%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6370	-1.004	-262.26%	0.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6.49%	-131.22%	-85.27%	19.35%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总资产	3,587,875,910.57	9,603,455,934.89	-62.64%	11,667,845,186.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43,762,819.85	235,202,473.51	-2,627.08%	2,151,482,467.52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2,514,127.64	103,853,094.03	67,835,920.24	119,164,65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964,725.66	-1,287,809,665.84	-111,806,387.89	-4,648,007,723.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8,964,725.66	-822,751,875.44	-108,615,433.73	-3,934,515,319.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63,912.37	-447,015,939.17	-30,220,101.09	-47,335,901.3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58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9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略	境内自然人	32.01%	543,576,594	-39,877,962	冻结	543,576,594	
					质押	543,576,500	
STYLE-SUCCESS LIMITED	境外法人	5.47%	92,970,910	0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8%	87,935,921	0			
九泰基金—交通银行—九泰慧通定增 2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40%	40,696,772	0			
李巧丽	境内自然人	2.22%	37,763,602	37,763,602			
富冠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7%	23,235,313	0			
毛瓯越	境内自然人	0.93%	15,719,243	15,719,243			
朱宏军	境内自然人	0.81%	13,800,000	13,800,000			
青海合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9%	13,357,084	0	质押	13,357,084	
黄怀岸	境内自然人	0.74%	12,547,800	247,8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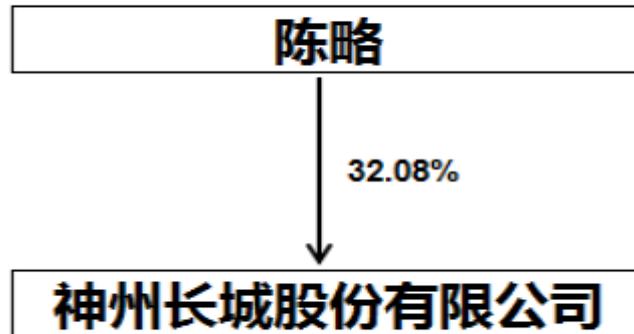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第三大股东“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第六大股东“富冠投资有限公司”，其控股股东是“华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除此之外，上述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对于公司是异常艰难的一年，面对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查封、存在大量逾期未偿还债务，经营环境及财务状况持续恶化的境况，以及国内外风险挑战明显增多、国家经济增速持续放缓的外部环境，公司全体员工攻坚克难，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进一步优化经营组织架构，及时补充调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有效强化对各级分子公司的财务管控，全面展开内控制度梳理工作，加大对已完工未结算项目的竣工结算和应收账款的催收清理工作，努力克服债务诉讼、项目受阻、人员稳定等诸多困难，各单位运行基本平稳，生产经营工作得到了一定程度的恢复。

鉴于公司信用及品牌受损，导致公司获取新业务的难度进一步加大，公司已有业务大幅萎缩或停滞。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在大量逾期未偿还债务且多数已涉及诉讼，公司陷入债务危机，可供经营活动支付的货币资金短缺，正常业务发展受阻，在建项目基本均处于停工状态。受此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减少，经营业绩亏损。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3,367,792.15元，比上年同期减少81.73%；实现营业利润-4,934,631,354.79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40.4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176,588,502.43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62.32%。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工程总承包	254,704,317.06	217,514,137.16	14.60%	-86.26%	-88.27%	14.64%
装饰工程施工	70,888,063.64	82,095,591.06	-15.81%	-83.54%	-83.40%	-1.03%
医疗业务收入	115,267,042.59	82,568,444.37	28.37%	-15.05%	-16.86%	1.56%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的会计准则和相关的业务通知的规定相应变更公司的会计政策。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1.变更原因**

(1)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属于在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 2019 年 5 月 9 日，财政部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 号）（以下简称“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要求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

(3) 2019 年 5 月 16 日，财政部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 号）（以下简称“新债务重整准则”），要求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

(4) 2019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以下简称“新财务报表格式”），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以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5) 2019 年 9 月 19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以下简称“新合并报表格式”），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

## 2.变更前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3.变更后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新收入准则、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及新债务重组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 1、新收入准则修订的主要内容

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应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企业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但应当对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 2、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修订的主要内容

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重新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概念和应适用其他准则的情形，明确了货币性资产是指企业持有的货币资金和收取固定或可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的权利；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时点。对于换入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入资产符合资产定义并满足资产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对于换出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出资产满足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终止确认；明确了不同条件下非货币交换的价值计量基础和核算方法及信息披露要求等。

### 3、新债务重组准则修订的主要内容

在债务重组定义方面，强调债务清偿重新达成协议，不再强调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时债权人做出让步，将重组债权和债务指定为《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工具范畴；对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明确了债权人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的成本计量原则；明确了债权人放弃债权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等；重新规定了债权人、债务人的会计处理及信息披露要求等。

### 4.新财务报表格式和新合并报表格式修订的主要内容

按照新财务报表格式和新合并报表格式，公司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列报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列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资产负债表中“其他应付款”项目，根据“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科目的期末余额合计数填列。其中的“应付利息”仅反应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支付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中。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准则，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执行新收入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根据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和新债务重组准则的规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准则实施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和债务重组进行调整，公司暂未发生上述业务，无需调整相关财务数据。

新财务报表格式和新合并报表格式的修订，仅对公司财务报表相关列报产生影响，对公司当期及前期列报的总资产、总负债、净资产及净利润等无实质性影响。

##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动情况详见财务报告附注。